

装修安全合同协议书 安全装修责任合同(优秀7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装修安全合同协议书篇一

甲方：

乙方：

甲方将成都市_____屋面遮阳蓬工程承包给乙方，乙方应确保施工期间的施工安全。为明确责任，做好施工期间的安全工作，特签订本装修施工安全责任书，具体内容如下：

- 1、乙方应做好在装修期间装修员工的治安管理工作。装修期间不得出现打架、斗殴事件以及给甲方造成负面影响的其他事件。
- 2、施工期间住在施工现场的施工人員应严格注意自身形象，不能大声喧哗、打闹，做出有损甲方形象和违反《社会治安管理条例》的事情。
- 3、乙方应在施工现场设立安全警示牌。在高架上施工应做好各种安全防范措施。
- 4、施工现场严禁吸烟。在施工期间应加强施工现场的防火工作。

- 5、乙方因施工需要，拉接临时电线或使用电热工具必须符合安装规范，严禁私拉乱接
- 6、乙方必须坚持每天检查施工用电情况，并于每日施工结束后关闭电源。
- 7、乙方应严格施工现场的管理，对所有的装修材料应码放整齐，装修垃圾应及时清除。
- 8、乙方应随时接受甲方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对提出的安全隐患立即整改。
- 9、乙方施工人员在施工中应注意施工安全，严禁违章施工。对施工用的脚手架和施工电器应严格检查，预防安全事故的发生。对在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承担。
- 10、本责任书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负责人签字（盖章）：

日期：

甲方工程监管人签字：

甲方工程监管人电话：

乙方负责人签字（盖章）：

日期：

乙方工程负责人签字：

乙方工程负责人电话：

装修安全合同协议书篇二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修。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 1、工程地址： .
- 2、居室规格： 房型，总计施工面积平方米。
- 3、施工内容： 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 4、委托方式： 包工包料大包干交钥匙工程。
- 5、开工日期□xx年xx月xx日，竣工日期xx年xx月xx日，工程总天数□xx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 ，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第三条：质量要求

-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 2、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国家的相关规定执行。

3、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5、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1、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 10 %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 100 %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 50 %;当工期进度过半(XX年XX月XX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 40 %。剩余 10 %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第六条：工程工期

- 1、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 1 %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 1 %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
- 2、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 3、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第七条：其他事项

1、甲方责任

- 1) 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 2) 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2、乙方责任

- 1) 指派一名工作人员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 2) 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

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第八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5 %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九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10 %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业主）

乙方：

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装修安全合同协议书篇三

为在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当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业主(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 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项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交通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JTJ076—95)和《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安全要求。

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1%~3%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 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 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职务)其授权的代理人：

(职务)

(姓名) (姓名)

(签字) (签字)

装修安全合同协议书篇四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1、依据国家有关安全法规要求，结合我公司实际，认真贯彻执行公安部“61”号令以及“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和“谁主管、谁负责”、“抓生产必须抓安全”的原则，落实安全责任制，为确保施工安全，防止事故发生，为此甲乙双方必须履行以下条款：

2、甲方对本工程的安全治安工作全面给予配合，同时对乙方的安全治安工作进行督促检查，对检查中查出的违规、违章行为、安全隐患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

3、甲方有权按照有关管理办法对乙方装修中无视装修工程安全、存在治安、消防甲方对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应按公司要求采用书面形式告知乙方并存档备防安全隐患、违规操作等行为进行处罚。

4、乙方在装修过程中，不得影响甲方正常营业。要保护好甲方已有的和正在使用的设施设备、如监控、消防线路等，如有损坏、乙方必须承担修复、赔偿等相关责任。

5、乙方必须有明确的法定安全责任人，对施工工程的安全、

治安工作负责，做到施工和安全“五同时”。

6、 施工进场前乙方必须为施工人员办理登记和出入证等手续，指定专人做好检查工作，无证者不得进入施工现场。

7、 施工人员上岗前必须由乙方负责对其进行安全教育，讲清楚有关安全规章和工作要求，自觉遵守安全管理制度。

8、 乙方在施工中必须有专职或兼职的安全治安员，具体负责落实施工中的安全、治安防范措施。

9、 乙方在施工中用的易燃、易爆及危险品必须限量并且定专人负责安全管理。

10、 乙方在施工中动用火、电、焊时必须由乙方现场负责人进行审批，严格执行动火、动电、动焊的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确保万无一失。(氧气瓶、乙炔瓶不得倒置，并有减震圈，严格控制使用数量。摆放间距大于5米，明火距乙炔瓶必须大于10米。备有专人消除易燃物，现场放有灭火器，焊完留人值守，确认无问题方可离开)

11、 乙方的电工、电(气)焊工须凭劳动部门颁发的有效“特种行业人员操作证”方可按施工现场规范的要求实施操作。

12、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筑、装修的行业安全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坚决杜绝“三违”行为。

13、 乙方在施工中用大型设备时，必须充分考虑楼层的承载和防震能力，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方可使用，坚决禁止违章指挥和冒险作业。

14、 乙方在对施工中有危险的孔洞(通道口、电梯口、预留口、楼梯口等)，必须架设安全防护网，高空作业必须结好安全绳。

15、 严禁装修区内吸烟、动用明火、留守施工人员和使用电热水器。

16、 严禁在施工区长时间大量堆放废弃物料，堵塞疏散通道，坚持每天清除一次，特别是玻璃胶、油漆等空瓶要妥善处理。

17、 乙方必须严格施工现场管理，施工现场设备、器材、工具、材料必须定专人负责安全管理。

18、 乙方在施工现场必须配置符合规范标准的灭火器材，确保施工全过程的安全。

19、 乙方若忽视安全治安管理或违反合同规定造成事故和案件的，应由乙方负全部责任，由此给甲方带来的经济损失和政治影响均由乙方承担。

20、 本责任书签字之日起生效，于该工程验收合格后失效，一式二份，业主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装修安全合同协议书篇五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1工程名称

1.2工程地点：

1.3承包范围：

1.4承包方式:

1.5工期: 本工程自___年___月___日开工, 于___年___月___日竣工。

1.6工程质量:

1.7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

2.1开工前天, 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份, 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 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 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2指派为甲方驻工地代表, 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 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3委托监理公司进行工程监理, 监理公司任命为总监理工程师, 其职责在监理合同中应明确, 并将合同副本交乙方份。

2.4负责保护好周围建筑物及装修、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 并承担相应费用。

2.5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 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2.6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并承担相应费用。

3.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 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 交甲方审定。

3.2指派为乙方驻工地代表, 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

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3.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3.5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4.1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4.2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4.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4.4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5.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jgj73—91)《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gbj300—88)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5.2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甲方要求部分或全部工程项目达到优良标准时，应向乙方支付由此增加的费用。

5.3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予顺延。

5.4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5.5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6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

6.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第种：

(1) 固定价格。

(2) 固定价格加%包干风险系数计算。包干风险包括内容。

(3) 可调价格：按照国家有关工程计价规定计算造价，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和竣工结算。

6.2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分次，按下表约定支付工程款，尾款竣工结算时一次结清。

6.3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天内，结清尾款。

7.1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见附表一)，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凡约定由乙方提货的，甲方应将提货手续移交给乙方，由乙方承担运输费用。由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了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对工程造成损失，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甲方应支付材料价值%的保管费。由于乙方保管不当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7.2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应禁止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8.1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8.2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

8.3由于甲方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说明，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和防火设计规范，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甲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8.4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9.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窝工一天，甲方支付乙方元。甲方不按合同的约定拨付款，每拖期一天，按付款

额的%支付滞纳金。

9.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元违约金。甲方要求提前竣工，除支付赶工措施费外，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乙方元，作为奖励。

9.3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全部或部分工程项目达到优良标准时，除按本合同5.2款增加优质价款外，甲方支付乙方元，作为奖励。

9.4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9.5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9.6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9.7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9.8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10.1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10.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不在本合同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_____ □

12.1本工程需要进行保修或保险时，应另订协议。

12.2本合同正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

12.3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 _____

代表人(签字)：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装修安全合同协议书篇六

为确保学校施工期间的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秩序，学校(甲方)与施工单位(乙方)签订《施工安全责任协议书》，内容如下：

甲方：鲁山县第十二初级中学

乙方：

开工时间：

20__年3月7日

一、学校与施工单位签订《施工安全责任协议书》后，施工人员方可进入学校施工。

二、施工单位要在确保校园安全与稳定、在不能影响学校正常工作、学习和生活秩序的前提下进行施工。施工现场布局及工序安排应考虑噪声、照明控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避免干扰师生的作息；土方外运过程，严格按程序操作，不得在校内外遗洒，同时应有避免扬尘的措施。

三、施工人员不准随便到学校教学、工作和生活区等无关场所进行活动。外地施工人员必须办理相关证件，禁止非施工单位人员在工地留宿，施工现场禁止聚众打牌、饮酒闹事、传阅淫秽物品；禁止施工人员在非施工区随意走动，严禁和学生、教职工发生冲突。

四、施工单位要对施工人员负责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施工人员必须严格遵守学校的各项安全保卫规章制度，接受学校和上级的安全检查和监督，自觉维护好学校的安全。

五、学生上学期间，乙方应在施工区域设置安全明显标志，警示学生远离施工危险区域，并提醒学生课间不要在施工危险区域逗留或玩耍，以防发生危险。对于时间较长的集中性施工项目，要做封闭处理，施工人员应在施工区域内活动，不得随意进入非施工区域，甲方人员有权随时检查。

六、施工单位要有专人负责安全保卫工作，并与学校保持密切工作联系，签定施工安全协议。乙方施工前，必须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施工单位的安全防护器材必须配置到位，安全措施得力，否则不得开工作业。施工期间施工人员发生的任何安全问题，甲方无任何责任关系。

七、施工车辆进出学校时注意校园交通安全，必须缓速行驶，

大型机械进出场应提前和学校协商，学生上下课及三餐时间禁止一切车辆进入校园，必须封路施工时，须征得学校同意，并在路口设置明显的提示标志。

八、脚手架搭设、基坑支护及塔吊、升降梯等大型机械安装必须有上级主管安全部门审批的施工方方案，各种施工机械的合格证、检测证及安全防护装置齐全，杜绝发生高空坠物、土方坍塌等一切危害学校师生人身安全的施工安全事故。

九、施工过程中甲方有权制止违章作业，有权对施工队伍违反安全规定的行为责令停工整顿。施工现场应围挡整齐，沿街及重要部位须按建设单位要求设置，并保证安全美观，施工标语内容须征得建设单位认可；现场布局合理整洁，各种材料应堆放整齐，施工垃圾须定点堆放，及时清运，严禁在施工现场以外堆放材料、垃圾。

十、如违反本规定，学校可通过建设单位或直接责成施工单位整改，如不按期整改，学校有权责令其停止施工或对有关人员进行处罚。与施工相关的一切危害学校师生人身安全的事故责任均由施工单位承担。

十二、甲方给乙方提供三通一平，因通路所需要拆除的学校建筑，待工程竣工后，乙方负责恢复原样。因进料需新开的进料大门，乙方派人看守，在学生上课期间，晚上进料大门必须上锁。

十二、本协议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本协议一式两份(学校和施工单位各一份)，自签订之日起执行。

甲方单位：(盖章)甲方负责人：

乙方单位：(盖章)乙方负责人：

20__年3月7日

装修安全合同协议书篇七

甲方：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湖北省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安全生产各项法律法规,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和本工程具体情况,为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工作方针,确保承包期间作业安全,乙方已认真学习并认可甲方提出的各项有关安全生产的内容,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

第一条、施工工作范围：

- 1、地面600×600每平方价22元(含走边)
- 2、地面800×800每平方价22元(含走边)
- 3、墙面800×400每平方价30元
- 4、楼梯每踏32元(含走边), 楼梯地脚线10元/米
- 5、窗台板每米10元

第二条、施工费用据实计算,发生一切安全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雇方已将一切保险费用含在总价内结算给乙方。

第三条乙方保证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法律、法规、发包方《安全管理规定》、《消防安全条例》、《社会治安综合奖惩条例》、《建筑拆除工程技术规范》、《建筑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安全管理制度及其他管理条例。

第四条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安全法及国家、行业等有关的安全规

第五条乙方在承包期间应明确现场安全负责人，经常实施对承包项目作业全过程的安全监督管理，及时处理过程中存在的事故隐患，做到防范事故于未然。

第六条乙方根据项目作业特点及安全需要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用品、用具，进入作业现场前，工作人员必须按规定穿戴各种安全防护用品，保证人员安全。

第七条乙方保证在现场进出口醒目处及施工区域等处设立醒目的警示标志以及围挡。

第八条乙方在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必须按照国家标准《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的相关规定办理。

第九条乙方在拆除建筑时，当遇有易燃、可燃物及保温材料时，严禁明火作业。在对易燃易爆设备进行拆装过程中严格遵守《消防安全规定》，施工前做好施工过程的安全防护，没有做好防护准备严禁施工。

第十条乙方施工不得使用患有精神病、高血压、心脏病等危险症状的民工，不得使用超过50岁的人员进行作业。

第十二条项目承包期间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乙方应承担一切责任。

第十三条乙方必须保证无条件接受甲方提出的施工质量和工期要求，在不能达到要求的情况下，甲方有权找别的队伍的权利。第十四条该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__年__月__日__年__月__日